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541J/2026-00467	分类:	安全生产监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成文日期:	2026年03月31日
标题: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安全总监安全生产考核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建安〔2026〕4号	发布日期:	2026年04月01日

#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安全总监安全生产考核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吉建安〔2026〕4号

各市（州）建委（住房城乡建设局），长白山管委会住房城乡建设局，梅河口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各有关建筑施工企业：

依据《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规〔2025〕3号），为做好企业安全总监和项目安全总监安全生产考核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核证书种类

企业安全总监应考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书职务为安全总监；项目安全总监应考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书职务为项目安全总监。

## 二、报考基本条件

### （一）企业安全总监。

企业安全总监应具备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在本行业领域内从事安全管理工作满3年。

### （二）项目安全总监。

项目安全总监应具备建筑施工安全类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初级及以上），且在本行业领域内从事安全管理工作满2年。

## 三、考核报考流程

### （一）企业安全总监。

通过“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首页“在线报名”界面报考，读取报考人身份证信息，填写受聘企业相关信息，上传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

格证书（中级及以上）复印件等申报材料，“安管系统”自动核验注册安全工程师信息，核验成功后报名完成。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审核通过并学满学时后，可按照考核计划申请参加考核。

#### （二）项目安全总监。

通过“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首页“在线报名”界面报考，读取报考人员身份证信息，填写受聘企业相关信息，上传建筑施工安全类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初级及以上）复印件等申报材料，“安管系统”自动核验注册安全工程师信息，核验成功后报名完成。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审核通过并学满学时后，可按照考核计划申请参加考核。

### 四、证书职务变更

#### （一）企业安全总监。

已持有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具备中级及以上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的企业安全总监，受聘企业可通过“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直接申请证书职务变更，无需重新参加安全生产考核。申请时需读取持证人身份证信息，上传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中级及以上）复印件，“安管系统”自动核验注册安全工程师信息，核验成功后证书职务直接变为安全总监。

#### （二）项目安全总监。

已持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具备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的项目安全总监，受聘企业可通过“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直接申请证书职务变更，无需重新参加安全生产考核。申请时需读取持证人身份证信息，上传建筑施工安全类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初级及以上）复印件，“安管系统”自动核验注册安全工程师信息，核验成功后证书职务直接变为项目安全总监。

### 五、证书降级申请

已持有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的人员，受聘企业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通过“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申请将C3（综合类）证书降级为C1（机械类）证书或C2（土建类）证书，无需重新参加安全生产考核。申请时需读取持证人身份证信息，C3证书自动降级为C1证书或C2证书，C3证书不再保留。

### 六、企业法人变更

企业法人变更后，新法人应考取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书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已持有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新法人，可通过“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直接申请

证书职务变更，无需重新参加安全生产考核。申请时需读取持证人身份证信息，证书职务自动变更为法定代表人。

## 七、电子证照下载

“安管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电子证书考核、延期变更、职务调整等业务办理完成后，受聘企业或个人应及时下载电子证照（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为证书赋码），电子证照下载完成后，证书信息同步到“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才能不影响相关业务办理。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6年3月31日

初审：姜海涛

复审：丛田莊

终审：孙绍华